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文件

江海卫〔2021〕65号

关于划拨第一批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 工作经费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人民医院、区中西医结合医院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部署，建立群体免疫屏障，为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、身体健康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，根据《广东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疫情防控组关于印发<广东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粤卫疾控〔2021〕42号）精神，现下拨你单位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，具体补助金额、用途详见附件。请合理统筹使用财政专项资金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明细表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1年4月30日

附件

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类别	用途	外海街道	礼乐街道	江南街道	区人民医院	区中西医结合医院
1	新增接种单元设备经费	用于购置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相关设施设备经费。	/	/	/	50	50
2	保障经费	用于宣传发动、后勤保障等相关工作经费。	5	5	5	2.5	2.5
合计		120	5	5	5	52.5	52.5